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何子英
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514

電子信箱：yoyoab370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武崙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401159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2625497_11424P006269_1140115976_114D2026015-01.pdf、2625497_11424P006269_1140115976_114D2026016-01.pdf、2625497_11424P006269_1140115976_114D2026017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辦理第11屆紫絲帶獎徵選辦法及相關文件，請踴躍報名並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4月16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4004126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案遴選對象及獎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對象：任職於公部門（含中央、地方政府及所屬單位）、私部門（含財團法人、社團法人、事業單位、團體、機構等），推動或辦理上述六大類保護服務及防治工作，表現傑出或具特殊貢獻者。

(二)獎項說明：紫絲帶獎係針對從事六大類保護服務初級、次級、三級預防工作，熱心積極、認真負責、表現優良、研提創新作為或具其他正向服務經驗且足堪表率者，頒發「紫絲帶獎」。其中，針對服務年資3年（含）以下、工作表現傑出、具服務熱忱或優良品蹟足堪楷模者，列新銳獎1名；另針對服務年資達10年（含）以上且在該專業領域具特殊貢獻事蹟、深具影響力或卓越成就者，得列特殊貢獻獎1名。



(三)徵選方式：請各學校(單位)進行初審後擇優推薦，或由個人自行推薦報名，並請於114年5月13日前將報名文件、證明文件與相關資料上傳至徵選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10praward.tw>）。

三、檢送衛生福利部辦理第11屆紫絲帶獎徵選辦法、報名表及同意書各1份，上開資料亦同步公告於衛生福利部保護服務司官方網站（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PS/>）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立私立國民中學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家庭教育中心、基隆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